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hunlizhengda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史文玲

中國北京，2025年12月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史文玲女士、史春寶先生、岳術俊女士及解鳳寶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鑫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泓女士、翁杰先生及黃德盛先生。

* 僅供識別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 有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5 年 12 月 3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通州经济开发区南区鑫觅西二路 10 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 H 股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 H 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1,965,7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 H 股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3.087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 2025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史文玲女士主持，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解凤宝出席会议；全体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1 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H 股	13,444,500	61.2067	8,521,237	38.7933	0	0.0000

1.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H 股	9,422,100	42.8945	12,543,637	57.1055	0	0.0000

1.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H 股	9,422,100	42.8945	12,543,637	57.1055	0	0.0000
---------	-----------	---------	------------	---------	---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2. 上述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H 股类别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根据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均未获得公司 2025 年第 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律师：石有明、李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4 日